



Nikolai Berdyaev

别尔嘉耶夫文集 第二卷

方 珊 编

论人的使命 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

[俄] 尼古拉·别尔嘉耶夫 著 张百春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Nikolai Berdyaev

别尔嘉耶夫文集 第二卷

方 珊 编

论人的使命 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

〔俄〕尼古拉·别尔嘉耶夫 著 张百春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论人的使命;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俄)别尔嘉耶夫著;张百春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别尔嘉耶夫文集;2/方珊主编)
ISBN 978 - 7 - 208 - 07135 - 3

I. ①论…②神… II. ①别…②张… III. ①伦理学-研究②宗教哲学-研究③个性心理学-研究④社会学-研究 IV. B C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92332 号

出品人 施宏俊

责任编辑 毛晓秋

装帧设计 王小阳



世纪文景

论人的使命 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

[俄]尼古拉·别尔嘉耶夫 著

张百春 译

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 文 大 版 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出 品 世纪出版集团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27 北京朝阳区幸福一村甲 55 号)

发 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965 毫米 1/16

印 张 28

插 页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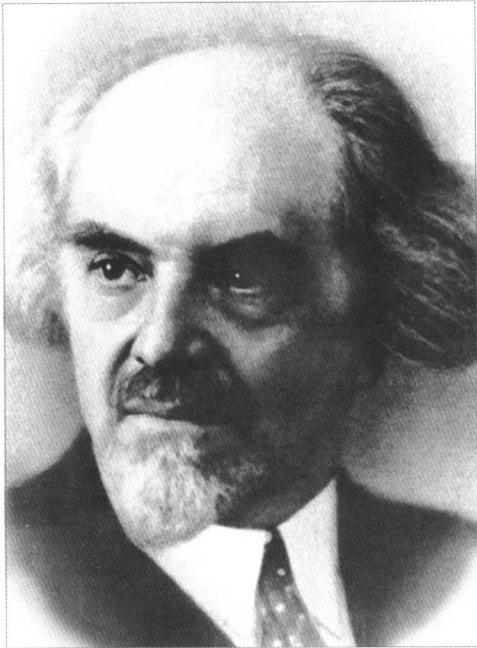
字 数 413,000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07135 - 3/B · 598

定 价 39.00 元



尼古拉·别尔嘉耶夫 (Н. А. Бердяев, 1874—1948)

编选说明

本书为选编的别尔嘉耶夫文集第二卷，收入《论人的使命：悖论伦理学体验》与《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两书。

《论人的使命：悖论伦理学体验》一书是别尔嘉耶夫的伦理学专著，是其伦理思想的集中表达。他将伦理学分为法律伦理学、救赎伦理学和创造伦理学。尽管他不否认前两类伦理学的真理性和贡献，但也指出其局限性，因此他提出了自己的创造伦理学。别尔嘉耶夫伦理学的另一特色是“末世论伦理学”，讨论的是彼岸世界的问题，可见于本书最后一部分。本书1931年首次以俄文发表于巴黎，由“现代札记”出版社出版，作为“文化哲学丛书”的一种。在俄罗斯首次发表于1993年，由“共和国”出版社出版。

《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一书从神与人的关系的角度，探讨了别尔嘉耶夫一生都在关注的宗教问题、人的个性问题、伦理学问题以及社会学问题。本书1947年首次以法文发表于巴黎，俄文版本于1952年在巴黎出版，在俄罗斯首次发表于1993年，由“共和国”出版社出版。

本卷两书，均根据莫斯科“共和国”出版社1993年俄文版译出。（Н. А. Бердяев： О Назначении человека， Москва Республика， 1993.）

方珊

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

北京师范大学哲学与社会学院

目 录

论人的使命——悖论伦理学体验

3	第一编 基本原则
5	第一章 伦理认识问题
28	第二章 善与恶的产生
50	第三章 人
87	第二编 善恶此岸的伦理学
89	第一章 法律伦理学
108	第二章 救赎伦理学
131	第三章 创造伦理学
158	第四章 伦理学的具体问题
251	第三编 关于最后之事。末世论伦理学
253	第一章 死亡和永生
269	第二章 地狱
286	第三章 天堂。善恶的彼岸

神与人的生存辩证法

303	前言
306	第一章 不虔敬的思考。基督教的危机。对启示的批判
320	第二章 德国思想中神与人的辩证法。尼采的意义。三位一体的辩证法
338	第三章 发展与新事物
344	第四章 怕
349	第五章 痛苦
361	第六章 恶
369	第七章 战争
377	第八章 人性
389	第九章 精神性
397	第十章 美
404	第十一章 永生
416	第十二章 弥赛亚主义和历史
426	第十三章 精神宗教。虔敬的思考
433	第十四章 万物的终结和新的时代
438	俄汉人名对照表

论人的使命

——悖论伦理学体验

第一编

基本原则

第一章 伦理认识问题

一、哲学、科学和宗教

我不打算按照德国人的传统，从认识论的证明开始我的论述。我想从认识论的谴责，准确地说，是从对认识论的谴责开始。认识论所表达的是对哲学认识的能力及合理性的怀疑。认识论是一种分裂，它破坏认识的可能性。把自己的力量用来研究认识论的人，很少能达到本体论，因为他所走的路不能把他引向存在。当代最具创造性的哲学家，如柏格森、马·舍勒和海德格尔，很少研究认识论。一个人在丧失了认识存在的能力，丧失了接近存在的途径之后，才开始痛苦地认识认识自身。而且，在其整个认识之路上，他所面临的仍然是认识，而不是存在。其实，不能走向存在，只能从存在出发。在使用“存在”一词时，我不是指某种确定的本体论，比如，圣托马斯·阿奎那的本体论，这个本体论先于批判的认识论。我根本不相信有返回到批判前的、教条的形而上学的可能性。这里所说的是向客体自身、向生命的过渡，是克服破坏认识行为能力的那种分裂。哲学认识经历分裂和批判的反思曾是不可避免的，这是欧洲哲学发展之路，是其内在的悲剧命运。企图凌驾于生命和存在之上的批判认识论自身，是欧洲文化人的生命现象。批判认识论是欧洲启蒙运动较精致和较高的发展阶段，这个启蒙运动自认为是世界性的。康德是古希腊、罗马和英法启蒙哲学事业的继承者，但他大大地深化了启蒙。^[1]理性企图掌握自己，认识自己的可

[1] 克罗内尔在其《从康德到黑格尔》一书里正确地谈到这一点。

克罗内尔 (R. Kroner, 1884~1974): 德国哲学家。——译注

能性和界限。在康德这里，理性限制自己；在黑格尔那里，理性将自己扩展到无限制的地步。希腊和中世纪哲学的教条本体论没能够经得住理性的批判，但回到这个批判之前的那些哲学思维方式也是不可能的。甚至既不愿意承认笛卡儿，也不愿意承认康德，更不愿意承认整个近代哲学的当代托马斯主义，实质上也被迫成为新托马斯主义，并经历批判。整个问题在于，对认识的批判，理性对自己的反思，是一种生命的体验，而不是抽象的理论，批判和反思本身就冒充这样的理论。无论认识怎样使自己与生命对立，无论它怎样怀疑认识生命的可能性，它素来就是一种生命，由生命所引起，并反映生命的命运。认识论的反思也反映这些命运。这是生命的体验，而生命的体验不可能被不留痕迹地一笔勾销，它只能被更完满的体验所替代和克服，在这个更完满的体验里必然包含着过去的体验。认识与存在对立，把存在当作与自己对立的对象，这已经是某种次要的东西的结果，而不是首要的东西的结果，已经是反思的产物。首要的是，认识自身就是存在，认识发生在存在身上。认识论中毫无根据的最大偏见之一就是，与认识对立的是位于认识之外的对象、客体，该客体应该在认识里被反映和表达。如果我们上升到对认识的精神理解，那么我们就会明白，认识是一种行为，存在自身通过这个行为将发生某种变化，将发生对存在的照耀。并不是某个人或某个事物在认识作为与自己对立的客体的存在，而是存在自己在认识自己，并且，存在因这个认识而成长和被照耀。我们在次要的领域里才能发现与认识对立的客体。^[2]在存在里发生的是分裂，这个分裂在认识里以客体化的形式被表现出来。当我说存在是首要的，我指的不是已经被理性化了的和被理性范畴所加工过的存在，如同我们在旧本体论里所见到的那样，而是指先于任何理性化的原初生命，指仍是昏暗的存在，不过这个昏暗并不意味着任何不好的意思。作为客体而与存在对立的只能是这样的存在，它在此前就被认识给加工过，被理性化了。但是，原初生命自身并不与认识者对立，因为认识者一开始就沉浸在原初生命之中。把认识从存在里抛出去，这是理性主义启蒙的灾难性后果，这个启蒙还没有完全过去，还没有被克服。在这里，认识行为没有被看作是存在的

[2] 尼·哈特曼在其《认识的形而上学之基本特征》一书里得出这样一个结论，认识主体是存在的一个部分，而理性则陷入到黑暗的超理性之中，这个超理性相对于理性是超验的，但理性相对于它却是内在的。

行为。如果认识与作为客体的存在对立，那么认识与存在就没有任何内在联系，它也不能进入存在的历史之中。结果，认识是关于什么的认识，但认识不是什么。认识者因此不会严肃地对待自己的认识。对他而言，真实的理念世界不再存在，只剩下一个关于存在者的理念世界，上帝已经不再存在，只有关于上帝的各种理念，他就研究这些理念，不再有真正的善和恶，只有关于善和恶的各种理念，等等。有这样一些时代，认识位于存在之中，认识发生在存在身上，这时，认识者也能成为认识的对象。柏拉图、普罗提诺、圣奥古斯丁、帕斯卡尔、雅·伯麦等，不仅是认识者，他们也是认识的对象，这是一种很有意思的认识。然而，把自己置于存在之外的现代认识者不能成为认识的对象，因为认识的对象只能是存在，但他不进入存在里，也不愿意进入其中，他不愿意使自己的认识成为存在中的行为，生命中的行为。

哲学认识的这个退化状态与这样一个阶段相适应，在这个阶段上，哲学企图成为科学，并且陷入对科学的奴性依赖之中。哲学恶毒地羡慕实证科学，因为实证科学是那么成功，那么富有成效。这个恶毒的羡慕不会带来任何好处，它使哲学和哲学家丧失自己的尊严。类似科学的哲学就会脱离智慧（胡塞尔），并把这看作自己的收获和成绩。哲学认识的命运是悲剧性的。哲学很难保卫自己的自由和独立性。哲学认识的自由和独特性总是遭遇危险，而且是来自不同的方面，来自对立的方面。如果现在哲学处于对科学的依赖之中，那么以前它处在对宗教的依赖之中。哲学永远受奴役的威胁，这个奴役有时来自科学，有时来自宗教，因此哲学很难稳定在自己的位置上，坚持走自己的道路。于是哲学就保持这样一种独立的形式，这个形式应该被认为是虚假的。哲学独立于生活的企图，与生活对立的企图，都是虚妄的。实际上，哲学永远也无法获得这个独立性。认识者的宗教信仰和宗教生命不可能不反映在他的哲学上，在自己的认识中，他不能忘记它们。哲学家同样也不能忘记自己的科学认识。但是，哲学家受奴役根本不是因为他的宗教信仰和科学知识。这个奴役的原因是，宗教信仰和科学知识成了相对于哲学认识而言的外在统治力量。宗教和科学能够内地使哲学认识富有成果，但是它们不应该成为它的外在权威。人们有时要求哲学符合对信仰的神学加工，有时要求哲学符合科学，甚至符合数学物理学。哲学只是在一些短暂的时刻才得以呼吸自由的空气。摆脱了神学的令人烦恼的统治之后，哲学又陷入到专制和独裁的科学对它更加沉重的奴

役之中。哲学摆脱在他律领域里的奴役地位并不意味着哲学的自我封闭和脱离生活。如果一个哲学家相信宗教启示，那么在自己的认识里他就不能不从其中汲取营养。但是启示对其哲学认识来说不是外在的权威，而是其内在的事实，是哲学体验。启示作为内在之光，内在于哲学认识。哲学是人性的，哲学认识是人的认识；在哲学里总是有人的自由的因素，哲学不是启示，而是人对启示的自由的认识反应。如果基督徒哲学家相信基督，那么他完全不应该让自己的哲学与东正教神学、天主教神学或新教神学一致，但他可以获得基督的智慧，这将使他的哲学成为另外一个样子，这种哲学将不同于不拥有基督智慧的人的哲学。启示不能把任何理论和思想体系强加给哲学，但它能够提供丰富哲学认识的事实和经验。如果哲学是可能的，那么它只能是自由的，它不能忍受强迫。在认识的每一个行为里，哲学都是自由地面对真理，不容忍障碍与隔阂。哲学从认识过程自身获得认识的结果，它不容忍从外部强加给它的认识结果，神学则容忍这样强迫。但这不意味着哲学是独立的，即它是封闭的、自足的，是从自身中汲取营养的领域。独立是个虚幻的思想，它完全不能等同于自由思想。哲学是生命的一部分，是生命的体验，精神生命的体验是哲学认识的基础。哲学认识应该接近生命的本源，并从中汲取认识的经验。认识应该是对存在秘密的揭示，是对生命的神秘剧的揭示。认识是光，但这光来自存在，并在存在之中闪烁。认识不能从自身中，靠概念来制造存在，如黑格尔所愿望的那样。宗教启示意味着，存在向认识者敞开自己。那么，认识者怎么能对此视而不见和听而不闻，并且违反对他的启示，断定哲学认识的独立性呢？

哲学认识的悲剧在于，从较高的存在领域，从宗教里，从启示中解脱出来后，它又陷入到对低领域的依赖之中，陷入到对实证科学，对科学经验更加沉重的依赖之中。哲学丧失了自己的优先地位，已经不再拥有证明自己古老起源的证据了。哲学的独立时刻实际是很短的。科学的哲学根本不是独立的哲学。科学自身在很久以前曾是哲学的产物，并从哲学里分离出来。但是孩子竟反对自己的生母。谁也不否认，哲学应该考虑到科学的发展，应该注意到科学的成果。但由此不能得出结论说，哲学在自己的最高直觉中应该服从科学，模仿科学，受科学轰动一时的外部成就的诱惑：哲学是知识，但不能以为，哲学是在一切方面都模仿科学的知识。问题恰好就在于，哲学是不是哲学，或者，哲学是科学或宗教。哲学是精神

文化的一个特殊领域，它有别于科学和宗教，但与科学和宗教有着复杂的相互关系。哲学的原则不依赖于科学的结果和成绩。哲学家在自己的认识中不能等待科学做出自己的发明之后再进行研究。科学处在不停的运动之中，它的假说和理论常常改变和过时，它做出越来越新的发现。最近三十年，物理学领域发生了一场革命，它彻底地改变了物理学的基础。^[3]但能否说，柏拉图关于理念的学说与19~20世纪自然科学的成就相比过时了？实际上，他的学说远比19~20世纪自然科学的成果更稳定，更永久，因为它更多地关注永恒的东西。黑格尔的自然哲学过时了，它也从来不是黑格尔的强项。然而，黑格尔的逻辑学和本体论，黑格尔的辩证法却丝毫没有被当代自然科学的成就所触动。说雅·伯麦关于*Ungrund*（深渊）的学说或关于索菲亚的学说被当代数学自然科学所否定，这是可笑的。显然，我们在这里涉及了完全不同的，相互之间不能比较的对象。哲学所见到的世界与科学所见到的世界是不同的，哲学认识世界的途径也不同于科学。科学研究部分的抽象现实，作为整体的世界并不向科学敞开，科学是不能认识世界的意义的。数学物理学企图成为本体论，这个本体论揭示的不是感性和经验世界的现象，而仿佛是物自体，这些企图是荒谬的。正是科学中最完善的数学物理学距离存在的秘密最远，因为这些秘密只在人身上，通过人，并在精神体验和精神生命中才能获得揭示。^[4]胡塞尔按照自己的方式花费巨大的努力赋予哲学以纯科学的特征，并企图从中推导出智慧的因素，与他的努力相反，哲学一直就是并永远是智慧。智慧的终点就是哲学的终点。哲学是对智慧的爱，是对人的智慧的揭示，是向存在的意义的创造性突破。哲学不是宗教信仰，不是神学，但也不是科学，哲学就是它自己。哲学不得不为自己的权利而进行艰苦的斗争，而且它总是遭到怀疑。有时哲学把自己置于宗教之上，如在黑格尔那里，但这时它就超越了自己的界限。哲学是在觉醒了的思想同传统的大众宗教信仰的斗争中产生

[3] 参见爱丁顿的《物理世界的本质》一书，我引用的是法文译本。

爱丁顿（1882~1944）：英国天文学家。——译注

[4] 比如，海德格尔在《存在与时间》（这是目前最出色的哲学著作）里，把自己的本体论建立在对人的存在的认识的基础上。存在作为一种忧虑（Sorge）只有在人身上才能获得揭示。法国的科学哲学走的是另外一条路，如迈耶森、布伦什维克等。

迈耶森（1859~1933）、布伦什维克（1869~1944）：均为法国哲学家。——译注

的。自由的运动是哲学生存所必需的养料。希腊的哲学思想从民间宗教里分离出来，并使自己与之对立，但就是在这个时候，它也保持其与希腊最高的宗教生活，与秘密的宗教仪式，与俄耳甫斯崇拜的联系。我们可以在赫拉克利特、毕达哥拉斯、柏拉图那里看到这一点。只有以精神体验和道德体验为基础的哲学才有重要意义，这种哲学不是理性的游戏。只有靠完整的精神进行认识的哲学家才能获得直觉的顿悟。

如何理解哲学和科学之间的关系，如何区分它们的势力范围，如何确立它们之间的协调关系？把哲学定义为关于原则的学说，或者是关于作为整体的世界的最高概括的学说，甚至是关于存在的本质的学说，都是很充分的。把哲学认识同科学认识区别开来的主要标志应该是这样一点，即哲学是从人出发并通过人而认识存在，哲学认为，存在的意义的谜底就在人的身上，而科学仿佛是在人之外，脱离人去认识存在。因此，对于哲学而言，存在是精神；对于科学而言，存在就是自然界。当然，精神和自然界之间的这个区分，与心理和物理的区分没有任何共同之处。^[5]哲学最终必然成为精神的哲学，而且只有在这个意义上，它才不依赖于科学。哲学人学应该成为基本的哲学学科。哲学人学是精神哲学的核心部分。哲学人学与对人的科学的研究有原则性的区别，如对人的生理学、社会学和心理学的研究。这个区别就在于，哲学是从人出发，在人身上研究人，它所研究的是属于精神王国的人，而科学所研究的人属于自然界的王国，这样的人在人之外，是客体。哲学根本不应该有客体，因为对于哲学来说，什么都不能成为客体，成为被客体化的。精神哲学的主要标志就是，在其中没有认识的客体。从人出发和在人身上认识，就意味着不进行客体化。只有这时，意义才显露出来。只有当我在自己之中，即在精神之中，只有当对于我而言不再有客体性和对象性时，存在的意义才能被揭示。一切对我而言是客体的东西都没有意义。只有在我之中，与我同在的东西才有意义，即只有在精神世界里才有意义。只有承认哲学是非客体化的认识，是对在自身中的精神的认识，而不是对在自然界里客体化了的精神的认识，就是说，承认哲学是对意义的认识，是对意义的参与，才能把哲学同科学原则性地区别开。科学和科学预见能使人的生活有保障，并给人以力量，但它们也能毁坏人的意识，使人与存在脱离，使存在与人脱离。甚至可以说，

[5] 参见我的《自由精神的哲学》一书。